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3 年述职报告（胡素华）

本人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被选举为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。在履职过程中，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的决策和监督工作。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

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 3 次、股东大会 1 次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1 次，认真审议和表决各项议案，并对相关事项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。

二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的情况

本人关注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，积极参与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重大决策。本人运用会计专业知识，对公司的财务管理、风险控制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建议，确保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和商业道德。

三、审查公司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的情况

本人认真审查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文件，确保其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重点关注公司的财务指标和财务风险，提出合理的意见建议。同时，本人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合规性，督促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、公平地披露信息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独立董事履职的自我评价

本人在履职过程中，保持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立场，不受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影响。本人具备会计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，能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有价值的建议和意见。

五、未来工作计划和展望

本人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关注和研究，积极参与公司的决策和监督工作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专业的会计支持。同时，本人将加强与其他董事和管理层的沟通和合作，共同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胡素华

2024 年 3 月